

闽南师范大学文件

闽南师大干〔2021〕5号

闽南师范大学 关于李常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: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:

李常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,试用期一年,原任职务自行免去。

特此通知。

闽南师范大学

2021年6月4日

闽南师范大学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15 日印发
